

## 补助金 10 万日元的申请和领取方法

- 补助对象：至 4 月 27 日登记在住民表上的人。
- 补助金额：每人 10 万日元。
- 领取补助金基本上是银行账户转账。
- 领取补助金的帐户只限户主。（实习生基本上本人是户主）

### ■ 申请方法（ ① 或 ② ）

① 填写从住民卡所在的机构发送过来的申请表（国家统一），并填写领取补助金的转移的账户信息。

- 可以确认填写的帐户（由金融机构名称、帐号、账户名）和身份证明文件（护照、在留卡、驾驶证等）的副本一起邮寄到发送申请表过来的机构。

※ 申请截止日期为收到申请表之日起三个月内。

申请的接受日期因城市而异，具体取决于您居住的城市。

② 已经拿到マイナンバーカード（マイナンバー通知カードではない）的人，从 マイナポータル（由政府运营的在线服务）输入希望转移的帐户，然后上传帐户确认文件，然后以电子方式申请。（无需身份证明文件）

※ 实习生基本上没有マイナンバーカード，所以由申请方法①来申请。

### ■ 以下是内务省关于补助金的咨询服务。

○联系电话 03-5638-5855

○营业时间 9: 00~18: 30（周六、周日、节假日除外）

此外，根据内务省宣布，发补助金时，市政当局和内务部不会要求自动取款机操作、费用、个人信息或银行密码等，小心欺诈电子邮件。（不发送任何电子邮件）

※ 填写申请表的例子是根据于内务省 4 月 20 日宣布的申请表而编制。